

22.试行“两无一免” 简化退税流程

（中国（湖北）自由贸易试验区提供）

为化解部分退税业务办理量大，业务流程堵点、痛点多的矛盾，有效解决纳税人退税难、基层工作人员办理难的困境，中国（湖北）自由贸易试验区襄阳片区（以下简称襄阳片区）结合现有税务退库相关制度，对个人所得税手续费退税、小微企业所得税年度汇算清缴多缴退税、政策调整形成的误收退税等三类业务形成了“无申请、无纸化、免填单，主动办，批量办”的退税模式，进一步提高了退付工作效率，充分保障了纳税人权益。目前，该创新做法在襄阳片区先行先试后已在襄阳市复制推广。

一、主要做法

（一）无需纳税人申请，税务机关主动发起退税。

针对因纳税人不了解、不熟悉退税程序，导致各级政府出台的税收支持政策不能全面有效落实到位的问题，结合当前所有税费缴库业务均在金税三期系统中完成，已实现规范化、电子化、网络化的实际状况，襄阳市税务局与人民银行襄阳市中心支行协商并达成一致意见，对部分涉及面广、业务量大、风险可控的退税事项（个人所得税手续费退税、小微企业所得税年度汇算清缴多缴退税、政策调整形成的误收退税）由税务机关主动、批量发起退税流程，提高退税效率。

（二）退税审核无纸化，着力减轻经办人员负担。

鉴于纳税人的基本信息和缴税缴库信息均已保存在金

税三期系统中，纳税人退税时再提供有关证明资料不仅重复，也增加了税务机关和人民银行国库部门经办人员审核、复核的负担，襄阳片区电子缴退库业务已经成熟，办理退税业务时纳税人不需要再跑税务机关，税务机关也不再跑人民银行国库部门的条件已经成熟。纸质资料流转变为电子资料流转，取消了原有纸质资料“收集、整理、核对、传递、签收、保管”6个环节，对纳税人接收退税账户在人民银行一次性备案，全部使用《电子收入退还书》，无论是纳税人，还是税务部门、人民银行国库部门经办人的工作负担都大幅减轻。

（三）退税办理免填单，着重化解税库制度风险。

结合《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推行办税无纸化免填单服务的通知》（税总发〔2016〕103号）有关精神，“各地税务机关可在24种表证单书的基础上，结合本地实际创造条件进一步拓展免填单服务的内容和范围”。为解决接收退税款主体确认问题，避免出现错退、误退，同时增强便民办税获得感，提升税收服务水平，襄阳市税务局优化原《退库申请书》样式，推出《退税确认告知书》，在严格保留原表证单书上税别、凭证号、原纳、应纳等重要要件基础上，将“申请单位盖章”栏优化为“纳税人确认”栏，由税务部门提取退税信息，批量发起退税，纳税人仅需在《退税确认告知书》签章确认。

二、实践效果

（一）保障了纳税人权益。

经过近两年试点探索，襄阳市税务局已累计为440户扣

缴义务人办理退税 1294.46 万元，累计为 121 户小型微利企业办理退税 51.04 万元。因政策调整为 608 户印花税纳税人办理退税 22.33 万元。

（二）提高了退税效率和质量。

通过流程再造，退税流程节点由 8 个减少到 4 个，压缩 50%。改革前，一笔退税事项审批需要 20 天左右；改革后，批量办理多笔退税事项压缩至 1 周内办结。既减轻税务人员和国库部门工作人员整理、审核纸质退税资料的工作量，又减少税务部门、国库之间资料传递时间和反复核对次数。国库部门收到退税资料后，即可审核办理，工作效率成倍提高。信息化互联共享，也在一定程度提高了退税准确度。

（三）减轻了纳税人和部门负担。

简化退税流程后，纳税人不再需要提供有关退税资料，仅需确认《退税确认告知书》的退税信息即可。税务部门也无需再查找复印对应税款的入库证明资料，只需从金税三期系统中导出该纳税人税款入库明细。退税票据由纸质变为电子，所需纸质资料压缩 90% 以上，大幅减轻纳税人、税务部门与国库部门工作负担，实现了企业、税务、国库三方共赢。

三、下一步工作思路

（一）进一步完善制度。

进一步划分明晰税务部门与人行国库部门之间的权责关系，制定完善规章制度，为深入推进“两无一免”退税事项奠定基础。

（二）进一步扩大范围。

在坚持安全稳妥的基础上，继续探索将该项工作由个人所得税手续费退付、小微企业政策性减免退付等业务推广到其他退税业务。

（三）进一步优化服务。

将从税务部门内部抓起，进一步明确内部权责清单，明确责任边界，强化基层培训，为更好地提供服务保驾护航。